

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北京市卫生计生委转发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卫生计生行业经济管理领军人才培养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医管局、区（县）卫生局、市属各科研、教育、卫生单位：

现将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卫生计生行业经济管理领军人才培养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

一、请市医管局、区县卫生局及各基层单位充分理解和把握培养经济管理高素质后备人才的目的和意义，在报名时注意把握这一原则。

二、请市医管局、区县卫生局组织所属三级医疗机构开展报名工作，严格审核把关，并于2014年9月5日前将汇总表（纸质及电子版，加盖主管部门公章）、个人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报市卫计委财务处。

三、我委直属科研、教育、卫生单位请组织单位内部报名工作，按照通知要求严格审核报名人员资格证明材料，于2014年9月5日前将单位汇总表（纸质及电子版，加盖单位公章）、个人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报市卫计委财务处。

联系人：萧潇 83970712 83560333 (传真)

邮箱： x8091@126.com

